

中共正宁县委政法委 2020 年部门预算 公开信息情况说明

根据县政府、财政局要求，现将我委 2020 年预算情况公开如下：

一、部门职能

县委政法委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市县委关于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，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中共正宁县委政法委员会是县委工作机关，为正科级。下设办公室、综治维稳股、防教股 3 个内设机构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中共正宁县委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中共正宁县委政法委员会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〉的通知》（县委办发〔2019〕40 号）核定政法委机关人员编制 8 名，其中行政编制 7 名，机关工勤编制 1 名。2020 年 1 月实有人数 10 人，其中在职 9 人，聘用 1 人，遗属供养 1 人。

四、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0 年我委预算 266.77 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 169.13 万元，同比增加 61.2%，属人员正常增资，按照 2019 年 12 月工资表如实测算，含年终一次性奖金科学发展观业绩考核奖等。公用经费 26.92 万元，同比增加 34.6%，属人员变动因素。项目支出 70.73 万元，同比减少 28.7%；

增减原因是减少了手持终端设备年费和政务专网经费 2 个项目，新增扫黑除恶工作经费和综治中心建设经费 2 个项目。

五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按功能分类科目、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：

2020 年部门预算指标 266.77 万元，同比减少 19%。其中人员支出预算 169.13 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预算 26.92 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 70.73 万元。

（一）人员支出预算 169.13 万元，同比增加 61.2%，属于人员正常增资。按照 2019 年 12 月份工资表如实测算，科学年终奖等。

（二）商品服务支出（公用经费）预算 26.92 万元，同比增加 34.6%，主要原因是人员运行经费标准提高。其中办公费 6 万元，印刷费 6 万元，水费 1600 元，差旅费 3.54 万元，培训费 6261.69 元，公务接待费 3 万元，劳务费 1 万元，工会经费 3261.69 元，福利费 3261.69 元，其他交通费用 5.94 万元。

项目支出预算 70.73 万元，同比减少 28.7%。其中 2013699——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及第三者责任险费用 24.51 万元；2013199——综治信息平台移动终端帐号费 16.22 万元；2013199——政法工作经费 5 万元；2013199——扫黑除恶工作经费 5 万元；2013199——综治中心建设经费 20 万元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9 年度我委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3 万元，其中公务接待费 3 万元。同比减少 34.8%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

八、政府采购情况

2020 年度预算中未安排政府采购计划

九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

办公用房为县委分配用房。无公务用车。

十、名词解释

财政拨款收入：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项目支出：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年末结转和结余：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，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，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三公经费：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（境）费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费。

中共正宁县委政法委员会